

#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度，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地履行了自身的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决议等执行情况、董事会的重大决策程序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务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保障公司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

### 一、2018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时间         | 会议届次        | 审议事项   |
|----|------------|-------------|--|
| 1  | 2018.01.18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 1、审议《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实施期限的议案》   |
| 2  | 2018.01.27 |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 1、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
| 3  | 2018.03.29 |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 1、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br>2、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br>3、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br>4、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br>5、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br>6、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br>7、审议《关于使用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br>8、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br>9、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薪酬或津贴标准的议案》<br>10、审议《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br>11、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 4  | 2018.04.24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 1、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br>2、审议《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水处理剂业务相关资产、负债的议案》<br>3、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  |
|---|--------------|-------------|--|
| 5 | 2018. 05. 22 |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li> <li>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li> <li>3、审议《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8 万吨水处理剂扩建项目的议案》</li> <li>4、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li> <li>5、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li> <li>6、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li> <li>7、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li> <li>8、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li> <li>9、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li> <li>10、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li> <li>11、审议《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li> <li>12、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li> <li>13、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li> <li>1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li> <li>15、审议《关于授权法定代表人审批并签署贷款文件的议案》</li> </ul> |
| 6 | 2018. 08. 28 |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2、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li> <li>3、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li> <li>4、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中旭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安徽元通管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li> <li>5、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中旭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蚌埠市润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li> <li>6、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中旭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安徽双晖建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li> </ul>   |
| 7 | 2018. 09. 27 |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稿）〉的议案。</li> </ul>   |
| 8 | 2018. 10. 25 |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li> <li>2、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li> </ul>  |
| 9 | 2018. 12. 07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稿）〉的议案》</li> <li>2、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的议案》</li> <li>3、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li> </ul>  |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 2018 年度 10 次董事会和 5 次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

司董事、经理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

1、公司依法运作，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制度的规定；

2、公司建有完善的内控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五独立”，控股股东没有越过股东大会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控股股东没有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也没有要求公司为其及他人提供担保；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没有发现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监事会对 2018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对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8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无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在新的一年里，公司监事会成员将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增强工作责任心，坚持原则，大胆、公正办事，履职尽责。同时，监事会将根据《公司法》，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增强自律意识、诚信意识，加大监督力度，切实担负起保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责任。我们将尽职尽责

责，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27日